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县委人大工作会议

材 料 汇 编

霍邱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年8月

目 录

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	1
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	9
王 俊主任讲话	13
政府办交流发言材料	22
财政局交流发言材料	26
司法局交流发言材料	30
孟集镇党委交流发言材料	34
城关镇人大交流发言材料	38

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

（一）2020年12月省委人大工作会议主要精神

12月7日下午，省委人大工作会议在合肥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李锦斌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李国英主持会议。省政协主席张昌尔，省委常委，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政府副省长，省法院院长、省检察院检察长出席会议。会上，合肥市委、六安市人大常委会、宁国市人大常委会、濉溪县刘桥镇人大主要负责同志作了交流发言。

李锦斌指出，2015年全省人大工作会议以来，各级党委坚定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把加强地方人大工作纳入党委工作全盘，一体谋划、一体部署、一体推进，有效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重要作用。全省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在中央及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与时代同步伐、与改革同频率、与实践同发展，理论武装得到新加强，服务大局展现新作为，履职为民取得新成效，自身建设迈上新台阶，为深化法治安徽建设、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李锦斌强调，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着眼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就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发表一系列重要论述，为我们做好新阶段地方人大工作提供了科学指引和根本遵

循。当前已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发展阶段，做好新阶段地方人大工作，是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必然要求，是深化全面依法治省的必然要求，是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必然要求，是推进新阶段现代化美好安徽建设的必然要求。全省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把握新发展阶段提高政治站位，更加深刻认识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地位和特点优势，不断增强做好新阶段人大工作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李锦斌指出，全省各级人大要按照省委十届十二次全会的部署要求，聚焦新战略安排砥砺政治担当，积极探索依法履职的新思路、新举措，更好地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确保完成强化“两个坚持”、实现“两个更大”目标任务。要牢牢把握根本原则，始终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坚如磐石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严守纪律规矩，坚持不懈提高党建质量。要牢牢把握人大主责，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护航高质量发展聚力用劲，围绕维护法治统一、促进公平正义聚力用劲，围绕保障人民权益、增进群众福祉聚力用劲，更好地向中心聚焦、为大局出力。要牢牢把握根本动力，创新完善立法工作机制、监督工作机制、决定权和任免权行使机制，进一步健全适合国家权力机关特点、充满活力的制度机制。要牢牢把握工作基础，始终把人大代表工作作为人大的基础性工作，切实强化对代表的服务保障，着力提高代表履职能力，积极引导代表转变工作作风。

李锦斌强调，要立足新使命任务强化政治保证，着力加强做好新阶段人大工作的组织领导。各级党委要把人大工作纳入党委总体工作布局，及时对人大工作进行研究部署、提出指导性意见。

要加大对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的支持力度，支持和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抓好人大代表选举工作，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要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加强自身建设，把工作机构建得更强、把干部队伍选得更优、把基层基础夯得更实，推动人大工作不断取得新成绩。

李国英在主持会议时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按照党中央及省委决策部署，聚焦新阶段现代化美好安徽建设，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进一步增强地方立法质效、完善有效监督机制、提高讨论决定重大事项水平。“一府一委两院”要严格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作出的决议决定，认真办理代表议案和建议，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积极为人大开展工作创造良好条件。

（二）2022年3月省委人大工作会议主要精神

3月25日，省委人大工作会议在合肥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郑栅洁出席会议并讲话。

他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发展和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忠诚尽职、奋勇争先，推动新

时代安徽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建设现代化美好安徽提供坚实法治保障，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省委副书记、省长王清宪出席第一次全体会议。省委副书记程丽华在第二次全体会议上作总结讲话。省委常委，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政府副省长，省法院院长、省检察院检察长出席会议。

郑栅洁在讲话中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丰富拓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政治内涵、理论内涵、实践内涵，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的最新成果。这一重要思想具有历史纵深感、彰显制度优越性、贯穿正确民主观、富有实践引领力，为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我们要认真领会、坚决贯彻，以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紧跟总书记、奋进新征程。

郑栅洁强调，近年来，全省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认真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坚持与党委一个调、与大局一盘棋、与人民一条心，政治立场更加坚定，服务大局更加有为，为民情怀更加深厚，自身建设更加严实，在立法、监督、重大事项决定、人事任免、代表工作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为建设现代化美好安徽作出了重要贡献。但对标党中央新要求 and 人民群众新期

盼，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要准确把握新形势新要求，切实增强做好新时代安徽人大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

郑栅洁指出，要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落实到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行使国家权力、实现当家作主。要完善制度化保障机制，坚持在党的领导下充分发挥人大这一主要民主渠道作用，把人大运行机制建设好，把人权法治保障制度完善好，把人民根本利益实现好。要拓展常态化实现路径，发挥人大代表优势作用，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保证人民依法行使选举权利，推动全过程人民民主更加具体现实。要健全规范化参与平台，加强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平台、人大“两微一端”和代表履职服务平台、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完善人大的民主民意表达平台和载体，有效保证人民诉求有地方说、说了有人听、听了有反馈。

郑栅洁强调，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聚焦党委确定的大事、群众关心的要事、改革发展的难事，把准大方向，找准切入点，全面提升人大工作质量水平。要在维护宪法权威上作表率，增强宪法意识，保证宪法实施，加强宪法宣传，坚决维护宪法的最高法律地位、权威和效力。要在提高立法质量上下功夫，发挥人大主导作用，加强重点领域立法，丰富立法形式，以高质量立法服务高质量发展。要在增强监督实效上出实招，围绕“十四五”规划实施、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三次产业高质量协同发展、优化营

商环境、维护公平正义等中心任务依法开展针对性监督，建立健全人大监督评价、跟踪督办、督促整改问责等机制，做到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要在发挥代表作用上见行动，加强联系沟通，办好议案建议，提高履职能力，把代表工作做得更扎实更深入更细致，推动代表更加主动依法履职、为民发声。

郑栅洁强调，要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凝聚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整体合力。各级党委要把人大工作纳入全局工作统一安排部署，多给人大出题目、交任务、提要求。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牢牢把握“四个机关”定位，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加强党组织和干部队伍建设。“一府一委两院”要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主动配合人大工作，各相关部门要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开展工作，营造尊重人大、关心人大、支持人大的良好氛围。

程丽华在总结讲话中强调，要强化理论武装，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牢牢把握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根本遵循。要聚焦省委要求，细化实化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服务中心大局、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等具体举措，全面抓好工作推进。要压紧压实责任，明确责任分工，强化督促检查，完善清单化、闭环式管理，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

（一）会议概况

2021年7月28日上午，市委人大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印发《中共六安市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和建设的意见》。市委书记叶露中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潘东旭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付新安作题为《把牢政治方向 强化使命担当 推动新时代我市人大工作创新发展》的报告。

市政协主席陈家本、市委常委、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市政府副市长、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直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各县区委、人大常委会、组织部、监委、法院、检察院等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中共金寨县委、舒城县人大常委会、金安区人民政府和霍山县衡山镇人大在会上作交流发言，霍邱县人大常委会、市发改委等20家单位作书面交流。

（二）会议的主要精神

会议精神主要体现在叶露中书记的讲话和付新安主任的报告中。

叶露中对全市人大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他指出，近年来，全市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坚定正确方向，依法履行职权，围绕六安绿色振兴赶超发展，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作用，地方立法取得新突破，监督工作展现新成绩，依法履职得到新加强，代表水平实现新提升，自身建设迈上新台阶，为推动六安高质量发

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他要求，**要提高政治站位，牢牢把握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要深刻认识党对人大工作领导的政治要求、坚持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大意义、新时代人大工作的规律特点、发挥人大服务发展的独特优势，不断增强做好新阶段人大工作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要更加准确把握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新任务新要求，紧扣中心思考问题，围绕大局发挥作用，积极主动履职尽责，不断增强人大工作的主动性、前瞻性、科学性，推动市委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

叶露中要求，**要聚焦政治担当，推动新阶段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要进一步提升立法质效，制定一批体现时代特征、富有鲜明六安特色的地方性法规，完善法规实施情况检查、评估制度，全面推动地方性法规进入执法、融入司法、列入普法。进一步强化监督职能，突出监督重点，把握监督尺度，创新监督方式，增强监督刚性。进一步推动决定任免落实，严格落实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人大报告制度，规范讨论决定的工作程序，提高决议决定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依法做好选举任免工作，确保换届选举工作依法有序进行。进一步密切联系群众，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架好党群“连心桥”，畅通民意“直通车”，当好群众“代言人”，做到为民代言、为民谋利、为民尽责。

叶露中强调，**要强化政治保证，为各级人大依法履职提供坚强保障。**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各级党委要切实从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全面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支持人大工作

和建设。坚持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强化代表工作制度建设，完善支持代表履职机制，提升人大代表履职水平，让广大代表更好地为民履职代言。坚持不断加强人大自身建设，高度重视人大及其常委会组织机构、人才队伍和制度机制建设，选优配强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和常委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优化常委会和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结构，加强基层人大工作力量，保障基层人大履职需求。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抓好人大机关政治、组织、作风和制度建设，着力打造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人大机关。

付新安在报告中指出，四届市委以来，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围绕实施绿色振兴赶超发展战略，依法履职、扎实工作、务实创新，坚持做到“五个强化”，各项工作和建设取得新发展新成效。**一是强化理论武装，提升政治能力。**坚持全面系统学、及时跟进学、深入思考学，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不断夯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根基，进一步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二是强化党的领导，把牢履职方向。**坚持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各项决策部署，统筹安排立法、监督、决定、任免等工作，重视发挥常委会党组作用，充分发挥人大常委会党组在人大工作中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三是强化为民宗旨，落实履职责任。**坚持为人民用权、为人民履职、为

人民服务，始终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依法履职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在立法工作上广纳“民智”，在监督工作上贴近“民心”，在重大事项决定和人事任免上汇聚“民意”。**四是强化代表工作，夯实履职基础。**重点从提升代表履职水平、密切与代表的联系、开展闭会期间代表活动、做实代表履职服务、认真督办代表议案建议等方面入手，不断加强代表工作，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五是强化自身建设，增强履职本领。**加强履职力量建设、制度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推动市人大常委会各项建设取得新的发展、新的成效。付新安表示，将认真落实市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和建设的意见，切实做到提高政治站位、把牢政治方向、主动服务大局、努力担当作为，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进全市新时代人大工作创新发展，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潘东旭就贯彻落实好会议精神提出要求，全市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落实中央及省委关于新时代人大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及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上来；各级党委要进一步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把人大工作纳入党委的总体工作部署；“一府一委两院”要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共同为人大依法履职创造条件、提供保障，共同开创我市人大工作的新局面。

坚持党的领导 依法履职尽责 推动新时代全县人大工作创新发展

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 王 俊

2022年8月29日

同志们：

近年来，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人大常委会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新时代党对人大工作的新要求，立足“四个机关”职能定位，围绕新阶段现代化幸福美好霍邱建设，依法履职、扎实奋进、务实创新，各项工作和建设取得新发展新成效。

一、坚持理论武装，提升履职能力

始终把政治理论学习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不断增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一是**全面系统加强学习**。坚持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

大会制度重要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根本工作遵循，作为常委会党组会议和主任会议的第一议题，作为人大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机关党组织“三会一课”的长期主题，作为人大代表、人大干部培训的首要课程。组织开展人大代表初任培训、常委会组成人员专题培训、履职能力提升培训，参训县人大代表、县乡人大工作者实现全覆盖。五年来，共举行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 65 次，机关集体学习 32 次、专题讲座 21 次，组织培训县人大代表和县乡人大工作者 600 余人次。**二是及时跟进加强学习。**去年以来，我们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举办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培训班，全面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及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有关部署要求，认真落实全国人大和省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决议决定，代拟县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和建设的意见、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重点任务分工实施方案，积极协助县委筹备召开县委人大工作会议。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指导，对及时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规范开展乡镇人大工作和代表履职平台建设作出安排、提出要求。**三是深入思考加强学习。**先后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十九大及历次全会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专题教育等内容进行研讨。组织机关党员干部赴延安干部培训学院、合肥渡江战役纪念馆、金寨县革命博物馆等接

受革命传统教育，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等系列纪念活动，注重用身边的事教育身边的人，努力推动学习活动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二、坚持党的领导，把牢履职方向

认真贯彻《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始终把坚持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委、市委、县委各项决策部署，统筹安排监督、决定、任免等工作，认真谋划和落实人大工作的各项任务，切实做到讲政治、守规矩、重规范。积极主动将县委主张和重大决策部署通过人大法定程序，转化为人大的决议决定，先后审议通过关于年度财政决算、预算调整、债务限额、“八五”普法等重要决议决定 18 项。认真落实县委工作部署，紧贴县委中心工作主动作为，确保人大工作与中心工作同频共振、同向发力。主任会议成员积极投身乡村振兴、“双招双引”，主动参与基层党建、“四送一服”、联系乡镇等重点工作，定期开展督查指导，帮助解决实际问题。深入开展“进万户、访千企”走访调研活动，认真开展“省长信访交办事项”化解工作。二是**坚持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严格依照报审程序，坚持就依法履职过程中的县乡人大换届、召开人代会、年度工作要点、党建工作、意识形态工作等重要事项及时向县委请示报告，五年来就依法履职若干重要事项向县委请示报告

36次。县委高度重视人大工作，把人大工作纳入县委总体工作布局，定期听取人大工作汇报，研究部署人大工作，及时批复人大请示事项，先后出台《关于建立县政府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意见》《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和建设的意见》《关于落实中央及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重点任务分工的实施方案》等文件，支持和保障人大依法履行职责。**三是重视发挥常委会党组作用。**充分发挥人大常委会党组在人大工作中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组织引导人大代表和人大系统中的党员牢固树立党的意识，带头贯彻党的主张和意图，不断增强发挥人大党组作用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五年来，共召开常委会党组会议42次，对人大工作中的重要事项进行集体讨论研究。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选举任免相结合，完善任前法律知识考试、作供职报告和向宪法宣誓等制度，2021年换届以来，依法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83人次。

三、坚持为民宗旨，增强履职实效

在依法履职过程中，县人大常委会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为人民用权、为人民履职、为人民服务，始终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依法履职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一是突出监督重点。**围绕经济高质量运行和城乡高质量发展、国有资产管理、优化营商环境和“双招双引”、城东湖水源地保护、教育集团化办学和产教融合发展、城乡居民医保、乡村振兴和农村饮用水安全等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综合运用听

取审议报告、执法检查、视察调研、专题询问、满意度测评等多种方式开展监督，深入了解情况，提出意见建议，得到政府及相关部门的重视和采纳。常委会相关审议意见和调研建议得到较好落实，推动了相关问题解决。**二是增强监督实效。**始终坚持问题导向，积极开展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推动群众关切的热点难点问题得到解决落实。2020年，制定出台《关于深化调查研究、提升监督工作实效的实施意见》，倡导“四不两直”调研方式，使常委会调查研究更加深入，提出建议更加精准，监督工作更加务实。五年来，常委会开展《安全生产法》《六安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等执法检查19项，听取审议县法院、检察院专项工作报告8项，组织《民法典》等法治讲座16期，积极保障法律施行，全力促进司法公正，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制定《霍邱县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暂行办法》，切实加强对常委会任命人员的任后监督，有计划、分年度对县政府工作部门负责人和县“两院”副职开展履职评议，评议意见和测评结果及时向县委报告并向政府及所在单位通报，进一步增强了被任命人员的法律意识、宗旨意识和履职责任。

四、坚持凝心聚力，夯实履职基础

坚持把代表工作作为人大工作的基础和依托，重点从提升代表履职水平、密切与代表的联系、开展闭会期间代表活动、做实代表履职服务、认真督办代表议案建议等多个方面入手，不断加强代表工作，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一是强化代表履职服务保障。**

及时开展初任代表集中培训，组织人大代表参加全国和省、市人大组织的履职培训和专题培训。保障代表知情权、参与权，邀请代表列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参加常委会视察调研和执法检查等活动 650 余人次。制定《代表活动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落实县人大代表履职补助。积极推动代表活动室规范化建设和代表小组各项制度落实，定期开展先进县人大代表小组、优秀县人大代表等评选活动，代表履职热情更加高涨。

二是切实加强代表议案建议办理。五年来，县人大常委会向“一府两院”及有关机关和组织交办代表在县人代会上提出的议案、建议 700 余件，其中议案 4 件，重点建议 35 件。常委会对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高度重视，常委会代表联络机构及时进行梳理交办，主任会议成员和相关工委分组开展跟踪督办，每年定期听取政府关于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情况专项报告，召开代表议案建议办理集中答复会并开展满意度测评，切实加强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一大批涉及道路交通、水利建设、用水供电、教育卫生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得到推动解决。2021 年，重点对“关于全面加强城东湖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的议案”等两件议案开展督办工作，积极推动完善城东湖环境保护机制，开展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议案办理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三是认真开展“聚民意、惠民生”行动。制定出台《县人大常委会“双联双促”实施办法》，常态化开展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三个一”活动和每季度一次的代表小组活动。今年四月份以来，按照省委和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在全省各级

人大代表中开展“聚民意、惠民生”行动，即每名人大代表每月至少提出一条涉及民生的意见建议的要求，成立工作专班，及时培训动员，定期督查推进，把“聚民意、惠民生”行动与代表初任培训、代表小组活动、代表建议督办及“双联双促”活动有机结合，不断提升代表参与率、建议办结率和满意率。“聚民意，惠民生”行动开展以来，全县的省、市、县、乡镇四级人大代表深入走访选民，开展调查研究，从小切口和身边事入手，提出了一批较高质量的意见建议。截至7月底，四级代表2752人累计提交代表建议5222件，目前已办理完成2058件，正在办理2196件，承诺办理968件。通过活动开展，集中反映了群众的合理诉求，推动解决了一批民生实事，密切了代表与群众的联系。

五、坚持强基固本，提高履职水平

常委会紧扣“四个机关”建设要求，坚持把加强自身建设作为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内容，不断提高履职水平。**一是加强履职力量建设。**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先后增设县人大财经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2个专门委员会，增设常委会预算工委、社会建设工委、代表联络办公室等3个工作机构和办事机构，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机构和办事机构进一步健全。**二是加强履职制度建设。**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坚持集体行使职权，集体讨论决定问题，建立了完善常委会议事规则、主任会议议事规则等工作制度，提高了常委会民主决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修订完善“代表小组工作制

度”、“县人大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工作机构与有关部门联系办法”等规章制度，保障人大各项工作有章可循。**三是加强履职作风建设。**认真履行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县实施细则，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持续聚焦“四风”，持之以恒践行“三严三实”，围绕省委巡视和省委巡视“回头看”反馈意见，主动认领并认真做好问题整改工作。深化拓展模范机关创建活动，努力营造“比学习、比工作、比奉献”良好氛围。**四是加强乡镇人大工作指导。**每年召开乡镇人大工作推进会议，从建好活动场所、完善各项制度、加强工作保障、规范档案资料等方面提出具体指导意见。制定印发乡镇人大工作评价细则、代表小组活动室建设五项制度，分季度提出乡镇人大重点工作指导建议，定期开展业务辅导和工作评审，精心指导乡镇人代会召开、代表小组活动室建设、闭会期间代表活动开展等工作开展，提升乡镇人大工作规范化水平。

同志们，召开县委人大工作会议，是县委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思想、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及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的有力举措，充分显示了县委对人大工作的高度重视和坚强领导。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人大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工作机构、办事机构以及全县人大代表要认真贯彻本次会议精神，切实落实县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和建设的意见，努力做到：**把牢政治方向。**增强“四个意识”，

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发展和完善全过程人民民主，准确把握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方向使命，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到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人大职能作用就发挥到哪里，以更加坚定的信心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主动服务大局。**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和全县工作大局，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和民生改善，聚焦乡村振兴、双招双引、社会事业、文明创建、法治建设等重点，认真谋划和推进人大工作，监督支持“一府一委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确保人大各项工作体现党的主张、符合法治精神、反映人民意愿。**发挥代表作用。**加大代表培训力度，强化代表联系沟通，引导代表站稳政治立场，履行政治责任，打牢履职“基本功”。推动“聚民意惠民生”行动走深走实，加强代表议案建议交办督办，进一步密切代表和群众的联系，激励代表在推动民主法治建设、助力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笃定前行、争先进位，展现新时代人大代表的形象和担当。**努力担当作为。**坚定国家根本政治制度自信，树牢“一线”意识，强化“一线”担当，展现“一线”作为，优化作风，增强本领，依法履职，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进全县新时代人大工作创新发展，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谢谢大家！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 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29日

近年来，县政府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和建设的系列决策部署，大力支持配合人大开展工作，做到思想上重视、工作上倚重、保障上强化，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密切联系人大代表和广大群众，努力推动全县人大工作开创新局面。

一、摆正位置，认真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人大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是保障政府行政行为高效、公正和廉洁的基本要求，县政府办公室始终将自觉接受人大的监督作为应尽的责任和义务认真贯彻落实到日常工作中。**一是提高接受人大监督的自觉性。**牢固树立政府工作离不开人大监督、支持和帮助的意识。高度重视接受人大监督工作，认真遵守、严格执行、推动落实。例如，每年县政府工作报告在提交人代会审议前，均主动征求人大常委会意见，按照建议有针对性的进行修改完善，为科学制定下一年度目标任务提供重要参考。**二是提高接受人大监督的主动**

性。把接受人大监督作为工作的常态，自觉把工作置于人大的监督和指导之下，定期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法治政府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等各方面重要工作开展情况。需由人大决定的重大事项，依法提交人大作出决议决定，确保决策民主化、科学化。三是**提高依法履职的能动性**。县政府办公室牢固树立对人大及其常委会负责的法律观念，自觉尊重和维护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各项职权。通过向人大常委会每年递交述职报告、接受人大常委会专题询问等一系列措施，较好地处理了权力和法律、权利和义务的关系。在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自身建设不断加强、履职能力不断提高、服务效能不断提升。

二、大力支持，努力为人大的工作创造良好环境。积极协助县人大常委会制定年度监督计划，服务保障省、市人大领导和人大代表来县视察调研。一是**进一步密切与人大的工作联系**。积极邀请人大领导列席政府重要会议、参加政府重大活动，按时参加人大及其常委会召开的各项专题会议。聚焦重点中心工作，定期邀请县人大代表深入企业、项目及基层一线，建立健全县政府办公室与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的工作联系制度，畅通信息。二是**积极配合支持人大代表的视察、检查、调研工作**。人大常委会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视察、检查、调研，是人大代表履行职责的重要形式。县政府办公室每年依据《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目标任务，积极

提交报请人大开展视察、检查、调研的工作事项。根据人大年度视察、检查、调研工作计划安排，县政府办公室提前准备、主动配合，为人大联系群众、开展活动、履行职责提供便利，保证人大视察、检查、调研计划顺利实施。**三是努力改善人大机关的工作条件。**积极主动为人大机关正常工作创造良好条件。凡是人大所需经费，都按照“满足需要、优先拨付”的原则予以重点保证；凡是人大常委会确定的工作要点，早安排，早部署，早落实；凡是人大常委会召开的例会，县政府办公室都按要求及时参加，全力保障人大工作的有效开展。

三、务实高效，不断提升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质量。办理好代表的议案和建议意见，是政府的义务和职责。县政府办公室始终将议案建议办理作为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一是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对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高度重视，多次要求各承办单位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办理落实好县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每年县人大交办代表议案建议后，县政府办公室均第一时间根据议案建议的内容，及时对办理工作任务进行分解，并召开县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交办会，对每件议案建议明确办理要求，将办理任务落实到各相关单位。**二是围绕重点，狠抓落实。**高度重视人大代表所提议案建议的办理落实情况，紧紧围绕县人大代表关注的脱贫攻坚、基础设施建设、乡村振兴、城区交通整治、教育文化提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以及民生工

程实施等方面积极开展督查调研，把代表们的关注点与日常工作的重点相结合，同布置、同推进、同落实。三是**强化联系，务求实效**。不断加强与代表的联系沟通，采取上门走访、电话联系、邀请座谈、发送信函等形式，做到掌握代表真实意图，力争少走弯路，问题解决到位、政策落实到位。同时，要求各承办单位认真做好县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结果公开工作，在县政府网站专门开辟板块，专设“建议提案”栏目，集中公开议案建议办理情况。在县人大常委会的指导下，经县政府办公室的大力推动和各承办单位的共同努力，历年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均及时办理到位，做到了办复率 100%、满意率 98%以上。

今后，我们将继续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积极配合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加快法治政府建设，持续改进工作作风，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 提高依法理财水平

霍邱县财政局

2022年8月29日

县财政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从全局和战略高度，深刻认识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大意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关于加强人大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上来，不断增强政治意识、人大意识和法治意识，把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作为一项长期的政治任务，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总体工作部署，助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认真做好接受预算审查监督工作

县财政局严格遵守宪法、监督法、预算法等法律法规，不断增强接受人大监督的自觉性，建立健全工作制度，积极配合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开展财政收支预算审查监督，确保人大监督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

一是坚持沟通在前。认真研究县人大要求报送的各项基础信息、计划审查的重点事项及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的预算草案、预算调整、执行情况等重要事项，并按要求提前报县人大财

经委和常委会财经（预算）工委初审，根据初审意见修改完善后再依法依规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

二是提高报告编报质量。持续提高财政收支预算草案和执行情况报告编报质量，做到完整准确；突出重点，详细报告当年改革推进及新增业务工作开展情况，及取得成效；不断完善报告及附表内容，做到依法依规、简明直观，确保预决算报告和草案准确细化和通俗易懂，方便代表审查监督。

三是逐步提高报告完整性。建立全口径预算编制体系，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将“四本预算”收支执行情况、地方政府债务情况预算执行情况等纳入预算报告范围，政府全部收支预算均接受人大审查和监督，增强财政预算透明度。

四是加快推进预算编审程序改革。建立健全预算编制“政府审定、人大审批”工作程序，不断完善预算决策机制，向人代会提请审议预算执行、预算草案前，提请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县委财经委员会审查，充分体现政府宏观调控意图，更好地接受人大监督。

五是认真执行落实人大决议决定。认真贯彻落实每年的人代会精神，将人代会提出的有关财政目标任务逐项分解落实到各股室，并定期调度、严格考核，确保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事项有效落实。严格执行财政预算，规范预算调整程序，强化预算执行约束。

二、切实加强人大工作经费保障

县财政局把支持人大工作变为自觉行动，主动做好县人大机关经费保障工作，积极为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开展工作提供必要的财力保障。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503万元，将人大会议、法制培训、县乡换届、代表履职补助、预算监督审查等重点事项所需经费纳入年初预算，切实保证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三、认真做好接受日常监督审查工作

严格执行专项工作报告制度。对事关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以及重大政策调整和重点资金安排，主动向县人大常委会进行专题报告，确保政策制定和支出安排的合法性和民主性。近年来，县财政局在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上分别报告了全县政府债务、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等。

严格执行日常备案制度。认真落实规范性文件、预算管理制度、转移支付办法、部门预决算、财政总决算等文件资料报送备案制度，为人大监督工作提供方便。

建立人大预算联网监督机制。建立霍邱县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形成人大常委会监督与人大代表监督相结合、人大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审计监督相结合，重点监督与全过程监督相结合，形成横向相连、纵向相通的预算联网监督网络。

四、推进暖民心行动

扎实推进20项民生实事和十大暖民心行动实施，充分发挥市县人大代表政策水平高、专业技术性强、分布领域广的优势，聘请3名市级人大代表担任民生工程特邀监督员，围绕“民生强县”目标，召开2次座谈会、2次专题汇报会，现场督查4次，

对各项民生实事和暖民心行动进行全方位监督。县民生办定期向人大常委会报送进展情况，特别是 2021 年，在人大常委会的高度重视下，县民生办配合人大常委会对所有乡镇民生工程实施情况进行了调研，形成了专题调研报告，对存在的问题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在人大常委会的关心支持下，全县民生实事和暖民心行动有序推进，切实办好群众天天有感的关键小事和群众牵肠挂肚的民生大事。

五、认真做好政府财政信息公开

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各项要求，积极推进政府财政信息公开工作，强化主动公开意识，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依法完成年度财政预决算和部门预决算公开，每年预算执行情况、预算草案、财政决算等经人代会批准后，均在法定时限内于霍邱县人民政府网站上公开，并同步予以公开“三公”经费预决算情况。做好对县级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的指导，制定公开参考资料，明确操作步骤，组织业务培训，并抽调专人负责对部门预算信息公开进行监督指导，县级 102 个非涉密部门均在法定时间内完成了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

下一步，县财政局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法治思想，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中央、省、市、县委人大工作会议和县委十五届全会精神，更加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更加主动服务人大代表，更加有效发挥财政职能，健全现代财政制度，为建设新阶段现代化幸福美好霍邱做出更大贡献。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 推动司法良性发展

霍邱县司法局

2022年8月29日

2017年以来，霍邱县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中共霍邱县委关于加强人大工作和建设的意见》精神，不断增强法律意识、人大意识、公仆意识和廉政勤政意识，有力推动了司法行政工作持续快速发展。

一、强化人大意识，坚决执行人大决议

机构改革后，县司法局认真贯彻政治机关、政府机关、政法机关和法治机关的职责定位，持续增强人大意识，不折不扣贯彻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作出的决议决定。及时将人大审议通过的任务分解细化到各股室，确保人大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得到全面落实，不断提高司法行政工作水平。普法工作中，每年主动谋划“江淮普法行”工作，积极配合县人大常委会对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执法检查，切实对提出的意见建议进行整改提高。职能转隶以来，共受理行政复议案件127件，审结121件。完善并推进行政执法监督程序，制定《霍邱县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实施方案》，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完成全县行政执法单位1201人参加全省通用法律知识考试报名审核工作。

二、坚持依法行政，自觉接受人大监督

坚持在工作中不断增强接受人大监督的主动性和自觉性，严格依法履职，不断提高行政水平、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真诚邀请代表视察、座谈，积极回应代表关切，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对司法行政工作的满意度。

一是认真贯彻执行宪法和法律、法规。开展“12·4 国家宪法日”宪法宣誓活动，加强宪法宣传，普及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组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法官、检察官、人民陪审员在新建的户外宪法宣誓台开展宪法宣誓活动。通过加强宪法宣传，积极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将宣传宪法与司法行政工作、普法宣传工作有机结合。深入贯彻《社区矫正法》，依法强化特殊人群管控。推动将《社区矫正法》等列入本单位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学法用法必学必考内容，全面提高社区矫正工作队伍学法用法的能力与水平。依法加强对社矫人员管理，实行日报告、周抽查、月点验制度，以严格管理杜绝脱管、漏管现象和违规越界、私自外出行为。

二是依法履行司法行政工作职责。加强与县委巡察办的沟通协作，将法治建设纳入第十轮巡察范围。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2021 年度法治建设年度考核位列全市第二。严格贯彻《人民调解法》，落实新时代“枫桥经验”要求，每年指导各级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各类纠纷均在 1.2 万件以上，调解成功率稳定在 97%以上，生成有效预警研判报告 400 余篇。不断加大《法律援助法》宣传和贯彻力度，2022 年 6 月，妇女儿童维权工作获省人大反家暴法调研组肯定。

制定《霍邱县法治乡村建设实施方案》，加快推进全县法治乡村建设，推进乡村振兴。印发实施《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和《关于全面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实施方案》，建成公共法律服务三级服务网络。

三是坚持开门纳谏、接受监督。接受人民监督是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本质要求。每年民主生活会前和实施开展重大工作中，主动邀请人大领导和相关人大代表视察调研或汇报座谈，提出意见建议，客观评价工作，找准问题症结，明确工作方向。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期间，坚持开门搞整顿，两次邀请市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监督员等，对司法行政工作中存在的短板不足提出意见建议 14 条，梳理汇总后全部纳入顽瘴痼疾整治清单内容并通过媒体向社会公布，推动了整改工作快速取得成效。

三、突出问题导向，迅速落实人大要求

5 年来，人大常委会先后就贯彻落实《安徽省多元化解纠纷促进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以及残疾人法律援助、“七五”普法、政府法治建设等工作进行调研，认真听取了关于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法治政府建设、依法行政、行政复议、“七五”普法等工作汇报，并指出存在问题和提出具体建议。我局按照人大常委会的调研意见，突出问题导向，扎实推进落实，实现人大监督工作新突破。

一是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2017 年以来，认真办理落实人大代表意见建议 9 件，坚持事事有跟踪、件件有回复，结合工作职责，将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快速办理落实。

二是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依托残疾人、妇女儿童和退役军人法律援助工作站，为老弱病残、农民工、贫困人口、军人军属等特殊群体开辟绿色通道，办理法律援助事项，落实当日受理，当日指派，急事即办、特事特办。加强普法宣传，创新宣传方式，积极宣传霍邱普法微信号、安徽法律服务网和 12348 法律咨询热线，保障我县困难群体获得均等普惠、及时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筛选申报市级“法治为民办实事”项目，推广“金其华工作法”被市委依法治市办列为 2022 年度全市“九大法治为民办实事”项目。

三是推进法治建设提质增效。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霍邱县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各级领导干部认真学习以宪法为核心的法律法规，推进机关法治建设。不断提升普法宣传教育质效，增强公民法律意识，夯实了社会和谐稳定基础。推行线上法律咨询及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等服务，在政务中心、开发区、产业园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及中心乡镇投入 9 台自助终端机，切实打通公共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进一步完善了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实施、部门负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普法工作机制。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八五”普法推进之年，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加快推进新阶段现代化幸福美好霍邱建设的发力之年。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依法监督下，将坚决站稳人民立场，认真履行工作职责，谋深谋实发展之策，不断推动司法行政良性科学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强化组织领导 发挥人大作用

中共霍邱县孟集镇党委

2022年8月29日

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是保障人大充分发挥和行使职权的根本，是各级党委的重要职责。孟集镇党委始终高度重视人大工作，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通过完善工作制度，强化工作举措，支持和保障人大依法行使职权，有力推进了全镇民主政治建设，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取得了较大进步。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高站位谋划布局

始终重视加强党的领导核心地位，镇党委把人大工作纳入党委工作的全局考虑，作为党委的重要工作内容来部署和推进。坚持镇党委书记直接联系人大工作制度，及时掌握和了解人大工作情况。对镇人大主席团组织的调研、视察、评议活动及人代会会议，都在听取汇报的基础上，及时拿出指导性意见，使人大工作更加贴近党委、政府中心工作，更好地贯彻党委工作部署，更加有力地推动全镇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的发展。为开展好“聚民意，惠民生”行动，充分了解和反映基层群众的呼声期盼，推动解决

好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我镇成立了党委书记任组长、镇长和人大主席任副组长的“聚民意，惠民生”行动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时间召开党委会议和部署会议并结合代表小组活动，传达学习省市县有关文件精神，研究、安排、部署相关事项，聚民意，惠民生”行动的各项要求均落实到位。

二是强化人才培育，高标准建设队伍

加强人大队伍建设。镇党委积极向县委推荐年轻优秀干部担任镇人大副主席，配齐配强人大干事，我镇一名人大干事因工作表现突出，被提拔为副镇长。**优化人大代表结构。**在镇人大换届时，从源头把关，镇党委注重优化人大代表的年龄和文化结构，扩大代表职业分布，严格政审，注重代表履职能力和影响力。镇第十八届人大代表 86 人中，高中及以上学历 80 人，占比 93%，本科及以上学历 37 人，占比 43%，女代表 25 人，占比 29%，25 至 55 周岁代表 70 人，占比 81.4%，专业技术人才和群众代表比率加上届有了明显提高，代表队伍整体素质有了明显提高。

三是强化要素保障，高要求建章立制

重视做好经费保障工作，尊重和支持人大主席团依法行使职权。把人大经费依法列入财政预算，及时落实镇人大代表履职补助，特别是对人大提出的重点建议予以财力支持。建立健全镇人大主席团工作制度，用一整套的规章制度来规范人大工作。坚持每个季度召开一次主席团会议，遇有特殊情况，随时召开主席团

会议。逐步规范镇人大主席团和主席职责，建立主席团学习、联系代表、办理代表建议、调查研究等制度。2018年1月，镇人大主席团立足本镇工作，组织开展村干部现状调研，向镇党委提出了公开招聘跟班见习村级后备干部的建议，为党委决策提供了参考，为推动政府工作提供了助力。镇党委采纳并完善了镇人大建议，首批招聘12名后备干部，现已有10人进入村“两委”班子，1人任乡村振兴专干，1人予以解聘，实现了培养优秀基层干部的目的，打造了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干部队伍，社会反响较好，并被县委组织部在全县进行推广。

四是强化跟踪问效，高成效促进落实

督办好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确保议案建议“落地有声”，是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检验人大工作成效的重要标尺。镇党委从人大议案建议交办、督办、答复等三个环节入手，深入办理部门和办理现场，实地查看、指导、督办代表议案建议，确保议案建议落地见效。镇人大于2020年向镇党委提出修建西外环大桥和西外环道路的建议，镇党委高度重视，经过不懈努力，投资354万的西外环大桥和投资966万的西外环道路已于本月全线建成通车。为协助镇党委政府做好村庄国土空间规划，镇人大主动担负起调研的重任，最终提出“适当集中、适度超前、群众认同、促进发展”的村庄国土空间规划建议，党委政府给予了高度评价并第一时间进行了采纳，目前已初步形成规划方案，全镇15个

村中有 12 个村的村庄居民点规划到镇区，为全镇乡村振兴打下坚实的基础。在镇党委的大力支持下，镇人大还提出了朗德鹅边生产边治理限期达标的“孟集模式”和深受群众认可的孟集公墓设计方案，得到县主管部门的表彰。

人大工作是党委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重视人大工作，支持人大全面履行职能，是党委的重要职责。下一步，我们将以此次会议为契机，持续加强镇党委对人大工作的领导，全力为人大工作开展和人大代表履职创造更好的条件，不断推动提升新时代人大工作水平，以实际行动和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探索创新评议工作 加大依法监督力度

城关镇人大

2022年8月29日

开展工作评议是人大主席团的工作职责，也是镇人大依法履职的重要形式。近年来，城关镇人大积极探索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拓宽监督渠道，在镇党委的高度重视和支持下，把镇直单位述职评议纳入人代会会议议程，闭会期间人大主席团组织代表对副镇长开展述职评议，有效促进了政府及相关单位依法行政和履职尽责。

一、精心谋划，选准切入点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为确保评议工作科学有效，城关镇人大坚持以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不断提高政治站位，明确新时代人大工作的基本定位、基本职责和任务，全面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二是精心谋划评议重点。为突出评议效果，镇人大主席团广泛征求意见，确定评议范围，为评议镇直单位和政府工作提供依据和抓手。三是确定评议对象。评议对象过多容易流于形式，过少则不具典型性和代表性，达不到预期效果。为此，镇人

大主席团根据镇直单位不同的职能特点和全镇年度工作重点，决定每年由人代会测评推选两个镇直单位为评议对象，以期达到以点带面的效果。

二、严肃认真，依法评议

（一）评议镇直单位

1、全面了解评议对象。一是要求评议对象提交履职报告。评议对象确定以后，镇人大主席团以书面形式通知被评议单位，要求在人代会前一个月提交履职报告。二是深入视察调研。镇人大主席团组织部分人大代表深入评议对象所在单位，对全年工作做全面深入了解，全面掌握评议对象工作开展情况和存在的问题。

2、认真开展评议。2020年12月在城关镇十六届六次会议上，两个市监所负责人重点从履行职责、服务群众、发挥职能、廉洁情况等方面分别向大会进行述职，并认真查摆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随后，代表们分别对两个市场监督管理所的工作进行了认真测评和评议。测评和评议结果由工作人员梳理汇总形成评议意见，报人大主席团审定，提交大会通过。

3、及时反馈，跟踪问效。城关镇人代会通过评议意见后，及时向被评议的两个单位反馈，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要求提交整改方案，镇人大跟踪整改。人代会后，镇党委、人大、政府主要负责人专程前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局党组作了专题通报，

共同研究了今后工作方向，并通过一定方式向社会公布。2021年上半年，两个市监所分别向镇人大主席团书面汇报了整改落实情况。

（二）评议副镇长

城关镇人大主席团在认真谋划评议镇直单位的同时，在闭会期间着手对镇政府副职进行评议，以此推动各项工作落实。

1、**研究制定评议方案。**一是确定4位政府负责人接受评议，分别提交述职报告，要求述职报告内容详实、覆盖全面。二是从每位副镇长分管的工作中分别选取一项重点工作进行重点评议。三是安排部分人大代表对四项工作分别进行调研，详细了解工作进展情况和完成情况。

2、**开展评议。**镇人大主席团组织并邀请部分市县镇人大代表参加评议。为确保会议高效有序，人大主席团进行了精心安排。一是会场庄重严肃。会场悬挂国徽，要求参会人员均着浅色正装，四位副镇长依次上台述职；二是每位副镇长述职过后，由人大代表提出1至2个问题进行询问，述职人现场作答。

3、**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在评议时要求每一位代表都逐项进行评议。要具体到每个环节，每个问题。如征地拆迁情况，是否按照序时进度、有无违规行为、群众是否满意等情况，人大代表都一一做了全面评议。

4、**反馈评议意见。**人大主席团经过认真研究，形成评议意

见，反馈给镇政府主要负责人，并报镇党委，督促落实。

三、取得的成效

代表们对镇直单位和镇政府工作进行认真评议后，实事求是地肯定成绩，客观地指出存在的问题和差距，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意见。评议对象认真开展整改，取得了良好成效。

一是通过评议两个市监所加强了作风建设，进一步发挥了职能作用，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食品药品安全等热点问题进行了专项整治。同时，举一反三，完善措施，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等工作，取得了明显效果。如两个市监所在面对新冠疫情，全体干部职工逆行而上，第一时间做出反应，关闭活禽农贸市场、餐饮单位，叫停春节期间的各类聚餐活动，有效降低疫情传播风险。

二是通过评议镇政府不仅使接受评议的四项工作得到整改落实和完善，还推动了其他各项工作的有效开展。如利用政府购买服务对老旧小区安全隐患进行全天候排查和应急处置，增强了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南戎西村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一期工程已全面完成。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普遍增强。

城关镇人大代表评议镇直单位和政府工作，为镇人大监督工作探索了一条新路，取得了较好的效果。镇人大主席团将结合党史学习教育，认真总结，完善措施，将评议工作更好的开展下去。我们将以县委人大工作会议为契机，持续加大工作力度，切实履行监督职责，为建设幸福美好城关贡献人大力量。